

证券代码：836879

证券简称：ST 明德股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名下资产将被法院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司法拍卖情况

2025 年 3 月 20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4）浙 06 破 3 号，本院（即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资产现状及审计报告审计结果证实该公司资产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事实清楚。本院在审理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案中，相关权利人未提出和解或者重整程序申请且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亦不存在宣告破产障碍的事由，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企业法人符合宣告破产的法定条件。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宣告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上述事项公司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指定平台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 2025-011 编号公告。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将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处置单位：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监督单位：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网址：<https://susong.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公告主要事项如下：

1. 拍卖标的物：位于绍兴市越城区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存货及设备。

2. 标的物简介：

拍卖标的物位于绍兴市越城区稽山街道东泽路 7 号，为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存货及设备，拍卖标的物分为以下三类（评估明细表仅做参考，以实际交付为准）：

（1）机器设备

（2）办公设备，废旧物资等

（3）原材料、存货等

3. 评估价：2989899 元；起拍价：2092930 元；

保证金：200000 元；增价幅度 10000 元（或整数倍）。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司资产被法院公开拍卖情况，将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偿还公司债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对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位于绍兴市越城区稽山街道东泽路 7 号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废旧物资、原材料、存货《拍卖标的物调查情况表》，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浙 06 破 3 号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

2025 年 4 月 14 日